

招生學系	英語學系										
審查資料 注意事項	1.審查資料重點依本系【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】，考生請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或本系網頁查看。 2.考生須於114年5月6日下午9時前至甄選委員會網站完成審查資料上傳（勾選）及確認作業。審查資料一律不受理任何形式之更換及補件。										
甄試日期	114年5月19日										
指定項目（面試） 甄試時段 調整安排	1.於114年5月1日至5月6日期間，請統一至本校教務處網站/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查詢系統/「甄試時段調查」填報（或填寫特殊需求），恕不接受電話調整。未填報者由本系自行安排時段。 2.學系提供可選擇之甄試時段（ 惟無法保證排定結果為考生選擇之甄試時段，故實際甄試時間仍須以公告為準 ）： <table><tr><th>時段</th><th>甄試時間</th></tr><tr><td>時段一</td><td>10:30-12:00（10:20報到）</td></tr><tr><td>時段二</td><td>13:30-15:00（13:20報到）</td></tr><tr><td>時段三</td><td>15:30-17:00（15:20報到）</td></tr></table>			時段	甄試時間	時段一	10:30-12:00（10:20報到）	時段二	13:30-15:00（13:20報到）	時段三	15:30-17:00（15:20報到）
時段	甄試時間										
時段一	10:30-12:00（10:20報到）										
時段二	13:30-15:00（13:20報到）										
時段三	15:30-17:00（15:20報到）										
指定項目（面試） 甄試注意事項	1.報到時間：各面試時段開始前10分鐘；考生之面試時段請於5月14日下午5時後逕上本系網站查詢 2.報到地點：本校進德校區英語系擷英館 3.注意事項： （1）請攜帶應試有效證件正本（如國民身分證、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、汽機車駕駛執照、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、護照或居留證等）參加甄試，本系不另寄發第二階段甄試通知單。 （2）考生於所屬時段之面試開始後， 遲到逾10分鐘者不得入場應試 ，但若有不可抗拒因素，且能提出證明者，可由甄試委員會同意後，在不妨礙考試公平的前提下做例外處理。 （3）面試分為A、B二間試場，並以 全英文面試 ，甄選符合各級學校之英語文師資及時代需求之英外語文專業人才。 （4）考生等候面試時不得使用任何電子通訊設備， 進入試場無需再出示任何個人資料，考生依序完成二間（A、B）試場之面試即可離開 。										
系辦電話	04-7232105 轉 2505	系辦傳真	04-7211183								
網址	https://english.ncue.edu.tw/	承辦人	陳先生								